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臺北國際航空站 函

地址：臺北市敦化北路340-9號
傳真：(02)8770-3558
聯絡人：陶國安
電話：(02)8770-3561
電子郵件：fo4959@ts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北站航字第11450504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飛安宣導-1n-_42x59cm-20250508 (1145050420-0-0.png)

主旨：為加強宣導有礙飛航安全物體施放及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場域及相關規定，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國內各機場近來查處遙控無人機或有礙飛安物體違規案件中，偶有學校師生因不熟悉相關規定而觸法受罰，為避免類此事件發生及維護飛航安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責成本站對機場四周學校加強宣導相關規定與罰則。
- 二、貴校位於依據民用航空法劃定公告之松山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及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範圍內，非經許可施放有礙飛安物體或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將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罰鍰。
- 三、檢附「機場四周禁止操作無人機及施放有礙飛安物體」宣導海報，請張貼於校內公布欄，並請於集會時對師生進行宣導，如貴校有需要，請洽本站派員進行宣導（本站聯繫窗口：02-87703561 陶先生）。

正本：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東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南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

內湖高工 1140520



NSAA1146006303

區文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碧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潭美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新湖國民小學、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民小學、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內湖社區大學、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臺北市南港區修德國民小學、臺北市南港區玉成國民小學、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臺北市南港區成德國民小學、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臺北市松山區民生國民小學、臺北市松山區健康國民小學、臺北市松山區民族國民小學、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臺北市松山區民權國民小學、臺北市松山區三民國民小學、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臺北市松山區西松國民小學、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

電子入文
2016/05/20
16:18:32
交換章

裝

訂

線